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6-028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数量不低于 150 万股且不超过 300 万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3.77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2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已达到总股本的 1%，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1,50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2,634,000 股的 1.06%，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47.3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44.7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68,992,162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一日